民权县财政局关于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2年以来，民权县财政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县委县政府的部署、法治政府建设要求。紧紧围绕财政中心工作，坚持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积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财政工作发展，推动法治政府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现将我局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严格落实法治教育培训，提升财政干部法律素养。建立机关定期学法制度，开展“普法学法讲堂之我来上一课”活动，加强重点对象学法用法，努力营造法治建设良好氛围。通过制定我局“法律进机关”实施细则，领导干部带头领学《预算法》、《政府采购法》、《会计法》、《宪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积极开展以案释法活动，加强机关干部法治教育。2022年以来，共开展专题学法11次，开展“普法学法讲堂之我来上一课”活动4次。对于我局行政执法人员等重点学法对象，有针对性的制定学法计划及学法目录，集中组织学习《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行政诉讼法》等与行政执法相关的法律法规，定期开展行政执法人员公共法律知识考试和测验，以考促学、以考促记、以考敦行。通过这一举措大大提升了我局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和法律素养，强化了“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的执法意识。

（二）建立法律顾问制度，提升依法行政能力。通过聘请法律顾问，提供日常综合性的法律顾问服务，承担行政决策事项、规范性文件以及推进依法行政中的重大具体行政行为的合法性审查和法律风险评估，开展干部职工法治培训，参与单位重大事项中涉法问题审查、评估等职责任务，确保财政工作始终在法治轨道上运行。其中，在我局临街商铺租赁历史遗留问题处理工作中邀请法律顾问全程参与，严格按照国有资产处置程序对外公开出租，不仅解决了原遗留问题，并且还实现了国有资产升值保值。

（三）营造法治氛围，推进法治宣传工作。一是加大全民普法力度，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全面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及时收集制作法治宣传文件、课件、图片、视频等资料，通过局宣传栏、大门口的电子显示屏、财政微信群等载体推送宪法、民法典及财政业务相关的法律法规知识。二是法治宣传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促进党员干部和全体干部职工牢固树立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三是积极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在国家宪法日，县财政局组织志愿者，深入龙塘镇邢庄村开展法治宣传进村入户送法律下乡活动，重点宣传了《民法典》、《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通过向群众讲述日常工作中处理过的典型案例，引导村民学法、懂法、守法。

（四）积极推进政务公开，高效履行政府职能。一是认真贯彻实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政务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具体，预算、决算按时公开。二是将会计股、采购办、条法股对行政许可、行政确认等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及时主动进行公开，落实好双公示制度。及时将“双公示”信息、八类行政信息和信用承诺书全量、准确上传至民权县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把会计代理记账机构职业资格认定、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和政府采购投诉事项全权委托于民权县行政服务中心综合受理窗口，实现政务服务“一窗”受理，“一网、一门、一次”服务，压减重复和不必要的检查，精简办事流程，缩短了办事时限，提高了办事效率。三是对照我局权责清单，及时将行政检查结果录入“互联网＋监管”系统，5大主项，72个子项数据实现100%覆盖，圆满完成2022年行政检查数据录入工作。四是深入开展“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执法检查活动，2022年11月5日，我局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并联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县域内的代理记账公司、国有企业进行跨部门联合执法抽查行动，检查结束后随即将检查记录表以及检查结果批量上传至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平台-河南省部门协同监管平台，接受公众、媒体等社会各界人士的监督，实现权利在阳光下运行，增强政府的公信力，进一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五）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一是按照《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规定》规定，仔细落实规范性文件的调研起草、征求意见、合法性审查、制定机关负责人集体讨论决定、公布、备案程序，未经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的规范性文件不得发布实施。二是是落实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在制定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时，严格落实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实现公平竞争审查100%全覆盖。

二、2022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法治队伍力量相对薄弱，部分基础工作质量还需提高。由于我局的执法队伍以财会专业的人员为主，缺少有法律专业背景的人员，导致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经验不够丰富，对相关政策解读、流程设置了解还不够全面系统。执法人员对新修订的法律法规学习仍需加强，存在对个别法规政策掌握不准等问题，并且法律法规及业务学习培训缺乏针对性，学用结合方面还需进一步深化。下一步我局将加大对执法人员的培训考核力度，利用多种渠道积极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公共法律知识培训，及时传达普及最新颁布、修订、废止的行政执法法律法规，并在培训结束后开展测验考试，检测学习成果，通过采取学考结合的方式提高我局行政执法队伍的综合素质。

（二）普法宣传形式较为单一，普法宣传对象主要是财政系统职工。目前开展的普法宣传活动大多是面向我局的干部职工，没有在全县范围内针对财会从业人员进行普法宣传，导致部分财会从业人员没有及时知悉学习最新的行业法律法规政策，进而影响普法宣传的广泛性、全面性。下一步我局将向预算单位的财会人员以及全县的会计从业人员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开辟多种宣传模式及渠道，利用门户网站、单位电子显示屏、微信公众号、民权网、悬挂横幅、发放宣传彩页、设立政策宣讲展台等各式各样、通俗易懂的宣教活动，让政策深入人心，增加全县财会从业人员对于财经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知晓度。

三、2022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领衔履行法治政府建设职责。主要负责人全面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充分发挥党组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积极分解落实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各项指标任务，全面支持各股室机构依法依章履行职能、开展工作，督促领导班子成员和各股室机构负责人依法办事。坚持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要问题亲自过问、重要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领衔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责任落实。

（二）领学年度法治建设精神及工作要求。局党组特别是党政主要负责人定期开展贯彻法治政府建设理论思想学习，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以及党的二十大精神，切实增强执行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领学2022年度省财政厅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全县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求，按计划落实全年法治工作。2022年以来，我局主要负责人共召开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等有关研讨会4次，研究部署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以及年度普法宣传工作5次。

(三)领导全局干部职工提升法治观念。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领导干部要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讲话精神，以身作则，率先垂范，推动全局干部职工法治观念不断提升。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本单位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定期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充分发挥好主要负责人在法治政府建设中的引领示范作用。将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列入年终述职述法内容，自觉接受监督。

四、下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法治观念。加强法律知识学习培训，制定年度培训方案，有计划地开展全年法律法规业务学习。通过集中学习、自学、法律顾问讲座等方式开展学习，将学习成果与工作内容相结合。

（二）进一步增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加强“互联网+监管”，落实“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严格落实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执行财政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三）进一步增强规范性文件管理水平。严格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加强文件起草、审核、决策、发布、备案、清理全链条闭环管理，建立行政规范性文件定期清理长效机制。

（四）进一步增强法治宣传教育。严格对照“八五”普法规划，扎实推进财政普法工作深入开展；完善“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清单，着力提升普法效果；深入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学习，依托国家安全日、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创新普法形式，集中各类优势资源不断创新活动方式、充实活动内容。

（五）进一步健全行政决策机制。凡涉及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严格执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制度规定。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中的作用，为我局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 民权县财政局

2023年2月23日